

生存逻辑 与治理逻辑

安徽农村改革的先期探索

*SUBSISTENCE LOGIC WOVEN WITH
GOVERNANCE LOGIC*

李 洁 著

A Study of Rural Reform in Anhui Province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生存逻辑 与治理逻辑

安徽农村改革的先期探索

*SUBSISTENCE LOGIC WOVEN WITH
GOVERNANCE LOGIC*

A Study of Rural Reform in Anhui Province

李 洁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存逻辑与治理逻辑：安徽农村改革的先期探索 /

李洁著. --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11

ISBN 978 - 7 - 5201 - 0893 - 5

I. ①生… II. ①李… III. ①农村经济 - 经济体制改革 - 研究 - 安徽 IV. ①F327.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23822 号

生存逻辑与治理逻辑

——安徽农村改革的先期探索

著 者 / 李 洁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童根兴 谢蕊芬

责任编辑 / 谢蕊芬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会学编辑部(010)59367159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2.5 字 数：203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1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0893 - 5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希望的田野还是乡愁之地

郭于华

李洁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的研究专著《生存逻辑与治理逻辑》就要出版了。在当今农村社会的困境与其社会关注程度不成比例的情境下，这样一部著作或许不会成为吸引目光的畅销书，但一定是重要和值得人们思考的学术成果。

中国社会正处于大转型时期，而当代社会转型是从农村开始的，或者说农村改革是整个中国改革的发祥之地。李洁博士的研究以转型社会学的视角，运用口述历史方法，通过与农村改革亲历者们的互动，以深入细致的田野工作获得第一手宝贵材料，为读者讲述了一个安徽农村改革发端期的故事。

长期以来，有关中国农村改革的结构性因素、动力机制、各层级之间的关系和张力等始终存在诸多不同的看法和争论：国家与农民谁是农村改革的真正推动者？分田到户、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究竟是底层农民的“伟大创举”，还是各级领导者抑或顶层的设计？市场经济到底姓“资”还是也可以姓“社”？一个社会主义的农业大国之转型，无疑是一个错综复杂充满变数和偶然性的艰难历程，如果没有结构－过程互构的视角，没有理论与实践并重的探索，没有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研究是难以回答上述问题的。

李洁博士的研究通过对中国农村改革最早的发源地之一——安徽省农村改革实践的分析，试图回答这样一个关乎中国市场转型的源流问题：农

村改革何以发生？如何发生？研究再现了集体化末期中国乡村社会的复杂面相与农村改革初期国家－农民关系的实践过程，力图恢复“历史”本身的多重面貌，致力于从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中构建历史，并从中洞悉文明运作的逻辑。从她的论述中读者可以获知，中国农村改革并非简单的国家巨手推动抑或农民自下而上地发起，事实上，在各种权力关系与历史话语框架互相嵌套与掣肘的背景下，任何一方都不足以推进整个改革进程。在某些情境下，国家与农民甚至需要借助对方的话语和逻辑，以实现政策层面的灵活变通与国家统一治理的协同与自治。

本书的出版会进一步丰富我们对中国乡村社会权力运作逻辑和中国农村改革深层结构的理解，其意义不仅在于认识历史，也有助于理解现实并寻求农村发展的路径。

当年改革初期的乡村变迁与今日农村的社会结构状态及农民的出路有着内在的关联。改革开放是旧体制走到尽头、不得不进行变革的行动；时至今日变革的脚步仍在行进之中。换句话说，在现代化、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中中国农村的出路何在一直是困扰我们的难题；农村社会的转型步履维艰，仍是横亘于人们心头的思虑。不知起自何时，怀有乡愁，记住乡愁，成为已经城市化的人们的一种情怀，然而，思念寄于何乡何土却已然成了问题与困惑。在中国语境下，所谓乡愁，既有人们对故土田园生活方式的怀念，更有对农民困境和乡村凋敝的担忧。

在中国快速城镇化的进程中，人们一边惊异于城市面积和人口的急剧扩张，一边又感叹着乡村精英的流失和乡村社会的凋敝，悲哀着乡愁无所寄托，并时常将其归因为城乡之间的人口流动。农村的留守儿童、留守老人、留守妇女问题越来越突显，且似乎的确是伴随着城市化进程而出现的。但如果我们将眼光放长远一点并用结构性视角去看待分析这些问题，就无法回避这样的思考：今日乡村的困境包括老人自杀率上升、儿童认知能力偏低^①、家庭生活不正常等仅仅是由于人口流动、青壮年劳动力外出打工造成的吗？

① 美国斯坦福大学教授罗斯高（Scott Rozelle）研究团队，“农村教育行动计划”（Rural Education Action Program, REAP），见 <https://theinitium.com/article/20161206-dailynews-china-western-children/>。

人类社会从传统走向现代，通常是一个“农民终结”的趋势。“农民的终结”曾经是法国及其他西方国家的命题，而今天也是中国社会现代化的命题。我们不妨先看一下《农民的终结》的作者是在什么意义上讲“终结”的。他所说的终结并非指农村消失了，农业不存在了或居住在乡村的人不存在了。其书再版时（1984年）法国正在经历作者所言的“乡村社会的惊人复兴”，表现为：（1）农业人口的外流仍在继续，同时乡村人口的外流却放缓了。1975年以后流动方向发生逆转，有些乡村地区的人口重新增加了。（2）农业劳动者在乡村社会中成为少数，工人、第三产业人员经常占大多数。（3）家庭与经营分离，从事多种就业活动的家庭经营成倍地增加。（4）通信和交通网络进入乡村系统。（5）乡下人享有城市的一切物质条件和舒适，他们的生活方式城市化了（70年代完成的）。“法国社会的这个奇特的矛盾在任何其他国家中都看不到：乡村在生活方式上完全城市化了，但乡村和城市之间的差别仍然如此之大，以至于城市人一有可能就从城里溜走，仿佛只有这一点才赋予生活一种意义。”传统意义上自给自足的农民已经不存在了，当前在农村中从事家庭经营的是以营利和参与市场交换为生产目的的农业劳动者，这种家庭经营体从本质上说已属于一种“企业”，但较工业企业有其自身的特点和特殊的运行机制。永恒的“农民精神”在我们眼前死去了，同时灭亡的还有家族制和家长制。这是工业社会征服传统文明的最后一块地盘。于是“乡下人”成为化石般的存在物（孟德拉斯，1991）。

相较于其他国家的城市化过程，中国所面临的现实是农村趋于凋敝，而农民并未“终结”。农民问题在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是最沉重也是最严峻的问题，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加以表述。

其一是城市化制约。长久以来制度安排形成的结构性屏障限制了城市化的正常进程，农民作为国民人口的大多数、粮食商品率稳定在35%以下，是持续已久的现实。直到2011年底，中国城镇人口才首次超过农村人口，比例达到51.27%。而农民进入大城市的制度瓶颈依然存在，并且已经城市化的农民在就业、生计、保障和后代可持续发展方面也依然存在困境。已故的“三农”问题专家陆学艺先生曾经批评：“城市在扩张过程中需要绿化美化，在农村看到一棵大树很漂亮就要搬到城里去；连大树都城市化了，却不让农民城市化。”

其二是农民工困境。与城市化问题相关，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形成的

农民工问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相关统计数字显示，全国农民工总量已达2.7395亿，其中新生代农民工已成为这支流动大军的主体。^①我们可以新生代农民工为例，所谓“新生代”并不仅仅是年龄或代际概念，还是揭示了一种新的生产关系和新的身份认同交织在一个“世界工厂”时代的劳工群体。与其父辈相比，他们自身鲜明的特点折射出“新生代”作为制度范畴，与乡村、城市、国家、资本所具有的不同于上一代的关系。他们受教育程度较高，不愿认命，有着更强烈的表达利益诉求和对未来更好生活的要求。而他们所面临的似乎无解的现实却是融不进的城市，回不去的乡村。

难以化解的矛盾表现为新生代与旧体制之间的冲突：“旧体制”是指自改革开放以来形成并延续了30年之久的“农民工生产体制”，其中一个重要的面向就是“拆分型劳动力再生产制度”，其基本特征是将农民工劳动力再生产的完整过程分解开来：其中，“更新”部分如赡养父母、养育子嗣以及相关的教育、医疗、住宅、养老等保障安排交由他们所在乡村地区的老家去完成，而城镇和工厂只负担这些农民工个人劳动力日常“维持”的成本（清华大学社会学系新生代农民工研究课题组，2013）。这种特色体制造成并维持了农民工融入城市的困境，以及与之相伴的留守儿童、老人、女性的悲剧和每年“春运”的独特景观。

上述困境让人无法不思考的问题是：什么是真正意义上的城市化？到底是谁的城市化？城市化的本质是什么？政府主导的城乡一体化格局如何实现？显而易见，只要人手不要人口，只要劳力不要农民的城市化不是真正的城市化和现代化。人们常说，中国的问题是农民的问题，意为农民、农村和农业是中国社会转型中最大最难的问题；人们也常说，农民的问题是中国的问题，这并非同义反复的强调，而是说所谓“三农”问题仅仅从农村和农业范围着手是无从解决的，农民问题是全局性的而且必须在整个社会的结构和制度中去思考和解决。

从农民的概念出发，我们很容易理解，中国农民从来不是作为 farmer 存在的，他们不是农业经营者或农业企业家，而是作为 peasant 的小农，他们从事的只是农户经济。农民与其他社会群体的区别根本上不是从业的、职业的

① 参见 http://www.gov.cn/xinwen/2015-04/29/content_2854930.htm，登陆日期：2015-12-10。

区别，而是社会身份、地位的差别。在中国语境下，无论将农民放在社会分层的什么位置上——工人阶级最亲密的同盟军也好，社会金字塔的最底层也罢，中国农民都不是劳动分工意义上的类别，而是社会身份和地位上的类别。

从中国农民的结构位置看，农民在历史上一直处于被剥夺的位置，在特定时期甚至被剥夺殆尽。长久以来，他们总是社会变革的代价的最大承受者，却总是社会进步的最小获益者。农村一直是被抽取的对象——劳动力、农产品、税费、资源（土地）。如同一片土地，永远被利用、被开采、被索取，没有投入，没有休养生息，只会越来越贫瘠。不难看出，农村今日之凋敝，并非缘起于市场化改革后的劳动力流动，农民作为弱势人群的种子早已埋下：传统的消失，宗族的解体，信仰的缺失，地方社会之不存，这些在半个多世纪之前已经注定。

经历了长久的城市与农村的分隔状态，所谓城乡二元已经不止是一种社会结构，而且成为一种思维结构。剥离了农民的权利所进行的城市化，是缺少主体及其自主选择权的城市化。在这一过程中，农民的权利被忽略或被轻视，农民被作为丧失了主体性，自己过不好自己的日子，不能自主决策的弱势群体。解决农民问题，推进中国的城市化、现代化进程，必须给农民还权赋能（empower），即还他们本应具有生存权、财产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如此，一些底层群体的悲剧，农民和农业的困境，以及乡村社会的颓败之势是否可以避免呢？

从已经走过三十多年的农村改革进程开始，梳理社会转型的历史脉络，李洁博士的努力对于我们如何从社会结构和制度层面思考解决农村问题乃至中国问题当有所启发。

2017年10月18日

参考文献

- 孟德拉斯，1991，《农民的终结》（1964/1984），李培林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清华大学社会学系新生代农民工研究课题组，2013，《困境与行动——新生代农民工与“农民工生产体制”的碰撞》，载《清华社会学评论》第六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小岗故事的画外篇·····	1
第二章	农村改革进程中的国家与社会关系·····	6
一	对国家－社会关系框架的反思·····	7
二	农村改革过程中的“国家人类学”：划分与联合·····	19
三	研究方法·····	21
四	生产责任制相关术语的界定·····	29
第三章	乡土社会的集体化改造及其后果·····	33
一	乡土社会成为国家改造的重要目标·····	33
二	农民的应对与抗争·····	54
三	陷入治理僵局的国家·····	61
四	本章小结·····	67
第四章	转变的契机：灾害下的政策变通与村庄自救·····	68
一	灾害、危机与国家应对·····	68
二	分层的村庄记忆：对不同叙述文本的并置·····	78
三	分层叙述背后的权力关系·····	99
四	本章小结·····	102

第五章	从“试点”到示范：国家改革派对农民意愿的凝聚	104
一	试点的拣选：村庄行动进入权力视野	104
二	试点的确立：对群众意愿的调动	106
三	试点的阻力：来自国家科层制内部的紧张与化解	122
四	试点验收、示范与推广	130
五	本章小结	134
第六章	改革的推进：作为事件与作为符号的小岗	136
一	作为事件的小岗：包干到户的顺势而生	137
二	作为符号的小岗：国家合法性转变的重要意象基础	150
三	本章小结	162
第七章	两种逻辑的相互投射与构成	164
一	安徽省农村改革的进程	164
二	生存逻辑与治理逻辑的互构	166
三	农民自身对转变赋予的意义	173
参考文献		176
附 录		186
后 记		188

第一章

引言：小岗故事的画外篇

提到中国市场改革的源头，人们自然会想起 20 世纪 70 年代末兴起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而提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人们又会自然而然地将其与安徽省凤阳县一个小小的村庄——小岗村联系在一起。书刊媒体中关于十八户农民揭开中国农村改革序幕的记叙早已深深印刻在当代中国人的脑海中。

1978 年 11 月 24 日^①，梨园公社小岗生产队 18 户农民，聚集在一间茅舍里，召开一次秘密会议。

.....

队长严俊昌，副队长严宏昌，会计严立学，这三位都当过乞丐的汉子，私下商量：如果“包产到户”能干好，咱们豁出去了，不然，也是饿死！今晚召开这个秘密会议，就是要商量这个事。

茅屋里，人人愁眉苦脸，面面相觑，鸦雀无声。不知过了多久，传出一个苍老而低沉的声音，年过六旬的严国昌说话了：“你们放心，这样搞下去准能搞到饭吃！不过，不过，你们倒霉肯定不得轻，说不定会打成‘现行反革命’，那时可就毁喽！”又有一位老人严家芝说：“你们这样搞下去，一家老小可就成了问题喽！”愤懑难抑的村民七嘴八舌呼喊起来：“你们要是倒霉，我们帮助把你们的小孩养到 18 岁！”3 位队干部面对舍身袒护的群众，泪如泉涌。严宏昌掏出一份早已拟好

^① 有关小岗生产队大包干事件的具体时间，不同的版本莫衷一是。这段引文中提到的时间仅是诸多版本中的一种。关于这段历史的考察见本书第六章第一节。

的条文，声音发颤：“就是杀头也让脑袋掉在富窝里。为混口饭吃，死也值得。我们写了一个保证书，对咱们小岗搞秘密‘包产到户’做了两条规定，如果同意就请各户按手印。”“再补上一条！”“把你们的孩子抚养到18岁！”18户农民争先恐后地用食指按上鲜红的印泥，一簇簇沉重的指印按在16开白纸自己的姓名上。

这封保证书是这样写的：

保证书

一、“包产到户”要严守秘密，任何人不准对外说。

二、收了粮食，该完成国家的就完成国家的，该完成集体的就完成集体的，粮食多了，要向国家多做贡献，谁也不要犯罪。

三、如果因“包产到户”倒霉，我们甘愿把村干部的小孩抚养到18岁。

(18个村民的姓名)

1978年11月24日

如今这份“绝密文件”陈列在中国革命博物馆，天长地久，向人们展现着当年中国农村这场暴风骤雨，昭示着一个永恒的真理——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历史的真正动力！（汤应武、缪晓敏，1997：231~233）

不同的版本或许在记叙上稍有差异，但18个鲜红的手印、风雨交加的夜晚，以及饥饿驱动下的农民却是不同文本共同着力刻画的意象。由此，人们不难得出这样的印象：小岗村18户农民代表了中国千百万土地耕作者的声音和愿望，他们迫切希望结束人民公社体制下生产长期遭到禁锢的集体化生产方式，将土地分包到户，实行家庭经营，改变农民长期以来温饱无法得到满足的生存状况。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国家顺应农民的呼声和要求，将农民的生存需要置于首位，结束了延续近四分之一世纪的人民公社制，在全国普遍推行起农村家庭承包责任制。一句话，以小岗故事为代表的中国农村改革是一场发端于普通农民基于生存需要而推动的、自下而上的经济和社会变革。

小岗村18户农民齐心协力改变生存窘境的故事简单、生动而有力，它

已经成为人们头脑中对当时国家政治经济状况与农民形象的一种意象符号，然而这样一种经过加工和提炼后的单一符号却无法涵盖 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中国农村改革的多重背景和复杂局面，在调查中我们收集到很多无法被人们所熟知的“小岗符号”所涵盖的跳跃的声音和闪动的画面。

画面一

一位出生于新中国成立后、成长于人民公社轰轰烈烈展开时期的大队妇女干部笑着回忆包产到户初期自己是如何反应的：

那时候农民自己哪敢想啊（笑）。那时候都讲集体化嘛，哪讲什么私干啊，私干那时候就都是资本主义嘛。资本主义道路嘛，哪敢有这个想法呢，是吧？……因为我们都是在大集体的时候入的党，是吧，毛泽东思想在我们脑筋当中，在头脑当中基本上算是扎根，是吧。一开始人家讲，要分田到户喽，都是私干喽，我们都怪想不通的（笑）。
(THU071030DJM)

如果说这位基层干部还是由于观念上的原因难以接受包产到户的话，也有另一部分农民反而是出于自身家庭受益的考虑，不愿接受包产到户。例如有些农民由于之前在生产队中并不直接从事农业生产（如喂牲口、搞运输的农民），因而缺少农业耕作方面的经验；还有一些农户家里缺少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重劳动力，无力单独进行农业生产。

画面二

这是刚刚分地的时候，刚刚分到组的时候。冬天借地，第二年春干就刚分到组。然后旁人讲分到组不如我们就分到户，一人搞一块。都分掉了，就剩我们一组。……我们五六户啊，刚好遇到魏××和董××两个大困难户，他们不愿意分啊。那时候我们一个组，讲不分。不分就不分啊，然后我们就讲，那我们就在一块干啊。……怎么干啊？他们是困难户，没人干，老的老，小的小，男的还在外工作，没人干！都是些女的，怎么干？！（THU070205ZSD）

即便有的农民希望能够分田到户，私下纷纷议论“分到户那倒是好极

了”，但在三十年的运动背景下，也少有农民敢在正式场合通过制度渠道表达自己的想法。

画面三

1979年冬天借的地，接着上面来人了，有人在我们村里面，那时候叫大队了，不讲村，在大队里面开会。就组织全大队群众开会。就讲，就讨论，现在已经春天了，借给群众的地，油菜和麦子都长得蛮好的。当时大概就是中央来个政策研究中心的人搞调查研究，在我们大队里面，到山南地界，开会，叫群众讲，是集体好一点，还是把田地分到户好一点。当时叫发言的时候啊，就没哪一个讲。但是不发言的时候，在开会之前的时候，大家都在那讲，分到户倒好极了。后来就是正在开会的时候就是搞记录的时候叫人家讲，人家就是不敢讲。他们那个工作组就是讲看到了，但是最后怎么记录的，不晓得。没哪一个讲签字，注名字，没哪一个敢干的（笑）。(THU090128DJ)

回到故事开头作为包干到户“第一家”的小岗村，已有的田野调查也指出，小岗村的“分田单干”并非发生在集体化控制最严格的时期，而是在当时安徽省委推行各种不同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凤阳县已经开始实行大包干到组的背景下，一个自然而然“枝子发杈”的过程。十八户农民先是按照当时的农业政策一个生产队分为两组，接下来两组分四组，四组又分为八组——此时多是父子组、兄弟组，最后干脆从大家庭进一步分到各个小家庭单独核算。

画面四

刚开始不敢分，害怕，哪个队都没有分。就是分组，我们几家一组，像我们西头都是一组的。我们这儿原来是两组，你看那个水塔，就从那儿一劈两半，分成两大组，原来是这样分的。……分开千千又不管了（不行了，干不下去了），组里头还是有人想讨巧，出力不挣钱，出力咋着？……再分小组，又扒一下子，又扒一伙，我们东头三家一组，又按组分。我们三家，一个哥哥，一个弟弟。就那也不行，弟兄也要分家啊。西头他们几家一组，原来是一个老坟的。原来是一

个村，一个村扒两组，后来又分四组，还是一个队长。又干了一年、半年想想又分了，分到户。(PKU20060225YJL)

上述这些纷杂的声音和画面只是田野中无数鲜活叙述的区区数段，它们如同小岗故事的“画外篇”，是这个相对集中、完整的故事中没有被选入的素材。但也正是这些纷繁复杂的画面，向我们揭示了中国农村改革的进程并不是简单、轻易、一蹴而就的过程，而是饱含着长久的历史渊源，同时也面临着各种现实中制度、观念和利益的束缚，由多重力量相互形塑、博弈而构成的。

在这些简单的叙述片段中，我们不难得到下面这样一些初步的印象：首先，改革之前的中国农村并不是一个没有差异的整体，由于各种历史或社会原因，农民中一样会存在各种不同的声音。其次，家庭承包责任制的实行过程不是在一夜之间完成的，这是一个相对复杂和持久的过程。在上述材料中我们看到农民提到了“借地”“分到组”等不同形式的过渡性政策，以及“中央政策宣讲队”对农民意愿的发动过程。由此，我们不难得出第三点印象：国家在这样一个转变的过程中并非如小岗故事中所呈现出来的那样只扮演了“被推动者”的角色，而是更加积极和主动地参与到整个转变过程的始终。

可见，作为中国市场转型第一步的中国农村改革并不能简单地被人们所熟知的小岗故事所完全涵盖，这也是为什么本书要重新回到对农村家庭生产责任制的资料收集中去，通过那些散漫在田野中的口述材料，去重新建构出作为中国市场转型第一步的中国农村改革究竟是在何种历史背景和现实力量的推动下产生的；这种转变如何在国家和农民的复杂互动中逐步展开；以及这一重大变革给中国后续市场改革所带来的影响。

第二章

农村改革进程中的国家与社会关系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社会科学界一度对中国农村改革抱有极大的研究热情。当时研究界的主流声音多以小岗故事为原型，认为这是沉寂了许久之后，中国农民力量的一次觉醒，是中国 20 世纪下半叶以来农民集体行动的制高点（Kelliher, 1992；Zhou, 1996），其结果是国家 - 社会力量交易的双赢（周其仁，1994），很多学者对中国农民的自主性及其行动能力展示了乐观的态度。

然而，从之后 30 年的经验看，虽然在最初几年中，农业经济和农民物质生活条件的确得到了非常规的发展和改善：在改革前 25 年时间里，农业增长率年平均为 2.2%，1978 ~ 1984 年的农业增长速度则达到了年均 7.4%，其中，1981 ~ 1984 年家庭承包制由局部到普遍推广的三年时间里，更高达 10.9%（蔡昉等，2008：30 ~ 31）。但农民自主性和行动能力却并未如学界预测的那样快速成长，农民的利益仍处于受损位置（折晓叶，1996，2005；张静，2003；周飞舟，2006）。以“小岗神话”为代表的对集体化末期底层乡村农民的行动力及其政策推进作用的描述存在着过于简略化、单一化和自然化的倾向，缺少对集体化末期中国乡村治理与底层政治更为复杂和深入的关怀与考量（赵慧星，2007；布拉莫尔，2012）。

尽管如此，作为中国市场转型第一步的农村改革对了解当代中国社会的运作逻辑仍然具有重大意义。不能因为从这一事件中得出的理论判断有失偏颇，就否定这一事件本身在社会发展进程中的重要价值。恰恰因为曾经的研究并没有很好地揭示出这一转变本身背后的真正逻辑和机制，我们才有必要重新回到对这一历史事件的考察当中。它不但能够帮助我们了解人民公社制度之后的集体化末期中国乡村治理的基本格局和面貌，也能够

揭示中国农村改革的推动力量究竟是什么、国家在制度转型中是否只扮演了被动退出的角色、农民的主体意识和行动能力究竟达到了何种程度并以何种方式表现出来,以及国家如何在实现制度变革的同时维持自身意象的延续和统一。正是带着对上述问题的关注和思考,本书重新回到代表中国市场经济先声的农村改革进程中,通过对农村改革先发地之一——安徽省农村改革实践过程的实证研究,再现^① 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中国乡村既复杂、微妙,同时又充满新的可能与机遇的政治社会景象。

一 对国家—社会关系框架的反思

中国农村改革的已有研究,大多是从中国乡村研究中的国家—社会关系框架入手。正是在这样一条研究脉络下,20 世纪 90 年代前后的许多研究者认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诞生是沉寂长久之后,中国农民力量的再次凸现。当然,也有另一部分学者并不认同这一观点,而是强调国家的强制或关键性作用。但在后者的研究中,国家仍然是以一种整体性的方式呈现出来的。以米格代尔为代表的政治学家对这种传统国家的概念进行了批判,并转而强调国家在日常生活中运作的具体逻辑。

(一) 20 世纪以来国家对乡村社会的不断渗透

以政权建设理论来解释中国基层社会秩序和社会变迁的学者,大都接受下述观点:“在现代化进程中,后发现代化国家的现代资源总是稀缺的,需要国家动用国家的力量把稀缺的现代化资源动员集中起来,以推动国家的现代化进程。”(郑卫东,2005:73)中国自晚清政府、民国政府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演进的同时,也就是国家政权不断向乡村渗透的过程。这一过程最终导致国家统治了一切有价值的资源,形成原子化的个人直接面对“全能主义国家”(total state)的格局(邹说,1994)。

1. 20 世纪上半叶

20 世纪上半叶,中国社会出现了急剧的社会变迁,社会政治局面呈现

^① 斯皮瓦克认为,法国思想家在某种程度上有意无意地混淆了“代表”(represent)的双重含义——它既可以是政治领域的“代表发言”(speaking for),也可以是艺术和哲学意义上的“再现”(re-presentation)。以斯皮瓦克为代表的底层学派更看重后一种知识建构的方式。